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函

地址:11280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50號

承辦人: 吳宛臻

電話: 02-28232539#302 傳真: 02-28232796

電子信箱: veromca0206@mail.edu.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:北市德中教字第112600828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2學年度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

(12698975 1126008282 1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校辦理「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——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增能社群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,請貴校擔任本土語文課程教師出席參加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「群組中心學校聯盟」課程與 教學推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略述如下:
 - (一)場次:112年11月9日(四)、112年12月28日(四)、113年3月21日(四)、113年6月6日(四),下午1時30分至18時,每場次各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 - (二)地點:本校行政樓1樓會議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:
 - 1、本市國中112學年教授閩南語本土語教支人員。
 - 2、本市國中112學年教授閩南語本土語之校內教師。
 - (四)報名方式:本研習採網路報名。於即日起至當場次研習3





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(http://insc.tp.edu.tw)報名,完成薦派,並請核予校內授課教師公假派代及教支人員課務調整。

三、實施計畫如附件,倘有疑義請洽本校教務處黃耀祺主任, 電話:(02)2823-2539轉301,教學組吳宛臻組長,電話:

(02)2823-2539轉302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幼

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電2093/10/30文

